

沈阳城市学院文件

沈城院发 [2020] 1 号



关于印发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机关处室、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全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按照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工作部署，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与之配套的开学报到、校园管理、学生管理、教学管理、后勤管理、突发应急、宣传教育培训等 9 个子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沈阳城市学院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春季 疫情 防控△ 方案

沈阳城市学院院长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28 日印

(共印 5 份)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决执行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高校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保障学校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营造适应疫情防控要求的教学环境，依据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辽宁省高校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指导方案》，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的总体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学校今年春季学期重中之重的工作，多措并举，严肃认真地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提供保障，确保春季学期学校校园平安稳定。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切实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认真制定严格落实防控工作要求，加强校园日常管理，“防输入、防扩散”，做好师生服务保障，确保一方净土。

（二）坚持预防为主。坚持“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学校制定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各学院和相关部门认真

执行工作方案，熟知应急预案，强化流程推演和环节衔接，校园内实现群防群控，联防联控。

（三）错时开学开课。根据省教育厅通知确定开学时间。开学由学校统筹实行教师、学生分批返校，学生按不同年级分批错时开学，确保师生分批有序返回校园。实行教学、就餐等活动分批错时。

（四）灵活教学管理。按照教育部“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的指导意见，科学调整教学计划，针对不同学科和课程采用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学方式，开展教学科研等工作，努力保障教学效果。

（五）建立工作责任制。建立明确的防控领导机制和工作体系。校长、党委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副职校领导为分管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各学院、部门负责人为本单位防控工作责任人。完善工作体系，明确职责分工，责任到岗，任务到人。

三、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长徐伟浩、党委书记张学广同志担任，副组长由各副职校领导担任，成员为各学院院长、主要职能部门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疫情防控工作办公室（以下简称防控办），防控办主任由副校长孙永新同志担任，副主任由刘颖姝、何兴中、孟娜、刘海亮同志担任。防控办下设综合组（校办）、教学工作组（教务处）、学

生组（学生处）、后勤保障组（行政处）、新闻宣传组（宣传部、对外交流中心）。

领导小组负责组织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研判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形势，做出学校疫情防控决策，布置学校各单位防控各项工作。防控办具体负责制定学校的工作方案，组织推动防控工作方案明确的各项工作的落实和工作进度的督促检查，组织学校防控工作的协调实施和信息收集，定期向上级报告工作。各学院要成立防控工作办公室，明确工作目标，做到防控工作责任到人。

四、工作内容

（一）开学前

1. 开学时间。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开学时间按省教育厅通知确定。学校确定开学时间后，防控办学生组按照分批错时的原则，明确各年级学生返校报到时间，并至少提前 14 天通知每名学生按规定日期和时段返校报到，不得擅自提前返校。学校教师返回沈阳时间为 2 月 25 日，居家观察 14 天以上，按学校明确的开学时间，提前 5 天返校进行开学前准备工作。

2. 保障准备。由防控办后勤保障组负责建立满足疫情防控工作需要的物资储备库，开学前两周完成包括口罩、手套、隔离服、护目镜、消毒水、测温仪、登记册等防控物资储备和临时隔离场所（学校教学宾馆）设施准备，做好公共场所的消毒和通风，在

食堂及其他公共卫生场所完善清洗设备，提供流水、洗手液、消毒肥皂。在师生流动集中区域设置专用收集桶，规范处理废弃口罩。

按照安全生产管理要求，落实巡视检查制度，做好消防设施设备、变电所、疏散通道等易发安全事故的场所、部位和违规使用电器的检查，做好水、电、锅炉、电梯等特种设备检修维护，做好春季防火工作，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3. 方案准备。按照开学前准备、开学报到、开学后日常防控三个阶段，由防控办综合组、教学工作组、学生组、后勤保障组负责，2月26日前完成制定开学报到、校园管理、学生管理、教学管理、后勤保障、突发应急、宣传教育培训等9个方面工作方案。3月20日至开学前14天由防控办负责组织对每个方案进行反复推演，做好各个方案间无缝衔接，任务交叉部分要确权明责，确保职责明确、环节顺畅、流程清晰、便于操作、不留死角。

4. 人员准备。由防控办负责组织志愿者应急服务队和隔离点观察服务队，从学校行政干部和辅导员、教师中落实人员，承担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置，并于开学前10天完成人员相应知识的培训。由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负责组织教师返校后第一时间开展防控知识培训，重点对报到接待、学生管理、教学管理、后勤服务、运行保障、安全保卫、值班值守等人员开展日常防控管理、操作规范、应急处置程序等培训和演练，做到熟练、规范。

5. 信息准备。由防控办综合组和学生组负责组织完成每名教师和学生开学前连续 14 日的健康状况、旅行居住史、密切接触史、家属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建档登记监测工作，并由师生书面承诺信息真实性。身体健康状况、14 日内出行史或亲密接触史不符合返校要求的，或按当地防控部门规定未解除人员流动禁令的师生，一律不得返校，条件允许方可返校。返校学生提前 3 天向学院报告返校所乘交通工具、路线等详细信息。由校团委负责对返校学生开展防控教育培训，要求其熟悉掌握校园管理规定、报到地点、流程，做好返校前自我防护和返校旅程防护。

6. 校园管理。由防控办后勤保障组负责对校园实行封闭式管理，未接到通知师生不得提前返校，运送防控物资、生活物资等必需品入校的人员必须按照防控排查要求进行问询、体温检测和信息登记，对车辆进行消杀处理，要求其按指定路线行驶，其他外来人员、车辆一律不得进入校园。假期值班、值守人员、学校开学教职工进入校园均需按规定进行体温检测、相关症状问询排查并做好信息登记。出入口值守人员需按规定采取防护措施。

7. 教学准备。由教学工作组负责开学前做好教育部网上教学资源筛选及学校网上教学资源开发工作，按照“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要求，结合实际适当调整教学计划，3 月 2 日起启动线上教学，开展线上讨论、答疑辅导等活动。

（二）报到当日

1. 报到接待。由防控办学生组负责按照报到流程合理布置报到工作区域，采取分批错时多通道报到的方式，购置测温仪，设置消毒区，对返校学生进行体温检测、消毒和身体健康状况问询，做好信息建档登记。学生需佩戴口罩等基本防护用品，凭身份证、校园卡，保持一定间隔排队报到。

2. 应急处置。报到时校门口设置临时等候区，区域四周5米为禁行区。如发现发热(温度 $\geq 37.3^{\circ}\text{C}$)或呼吸道症状，送入临时等候区等候送定点医院发热门诊排查。

3. 入校休整。学生入校后14天为休整期，履行完报到相关程序的学生立即回寝室休整，休整期间学校实行学生公寓封闭管理，不得窜寝、聚集等，严格控制学生在校生活轨迹，减少相互接触，做好每日健康情况“日报告、零报告”。

(三) 入校后

1. 校园管理。按照防控工作要求，做好封闭式管理。图书馆、体育馆、健身房、实习实训场所等公共设施暂停开放，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确定开放时间。

2. 师生管理。由防控办综合组、学生组和后勤保障组负责按防控工作要求分别做好教师和学生日常体温监测等师生健康信息管理工作。学生入校后禁止离校，在校期间要求不聚集、不聚餐，按时作息，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直接接触学生的教职工仍不应允许离校，其他教职工要做好上下班自我防护，非必要不外

出旅行或参加会议。做好办公区、学生生活区、教学区等公共场所和通勤车的卫生清洁、消杀与通风等工作，加强 24 小时值班监测，发现相关症状者，按照应急处置程序处理。

3. 教学管理。由防控办教学工作组负责按调整后的教学计划组织教学工作。学生返校后 14 天内，仍采取线上教学模式，不安排课堂教学。14 天后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教学模式，尽可能小班上课、固定教室、固定座位，有条件的，可隔座就座。各学院可适当增加早晚和节假日授课，为错时上下课、小班化、分时就餐创造条件。校内补考等考试时间确定为开学后第四、五周。

4. 实习实训。由教学工作组负责调整安排好校内外实习实训工作，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前，不安排实习实训内容。已经开展的校外实训，督促学生按照当地防控部门要求做好自我防护，对学生健康情况进行信息跟踪，及时提供指导帮助。

5. 餐饮管理

(1) 由防控办后勤保障组负责制定就餐管理流程，进行统一调控，尽可能实行营养配餐、错时领餐、分餐。开学 14 天内不得在食堂聚集就餐。14 天后，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实行错时、单桌单人同向就餐。

(2) 严格落实食堂工作人员岗前健康检查，发现发热、咳嗽、腹泻、咽部炎症等病症的，应立即停止工作，按照应急程序

处置。从事食品加工操作人员，全程佩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最大限度降低疫情传播风险。

(3) 加强食堂加工操作及就餐场所卫生管理，保持空气流通，定期对设备设施、场所地面等进行消毒，及时对学生宿舍、办公区域、食堂等餐后垃圾，按相关卫生标准和垃圾分类要求进行处理、清运，保持环境整洁。

(4) 严格落实国家相关卫生健康规定，做好生熟食品分开存放和加工，食品烧熟煮透，确保烹饪食品的温度和时间，保证食品安全，杜绝冷食、生食食品的加工制作，餐厨用具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消毒并保持清洁。

6. 服务保障

(1) 做好日常教学、后勤管理与服务保障，按照防控要求落实值班值守，做好隔离场所管理，为被隔离人员做好生活、医疗服务。

(2) 加强校园环境治理，保持卫生清洁。加强校内工程管理，做好与教学、生活区隔离，按照省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做好工程管理人员、外委公司、外委人员的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的监督工作。

(3) 加强校内超市、食堂等经营场所的监督，向学生公布市场监督举报方式，对经营三无食品、利用校园封闭式管理趁机涨价的违法行为，举报有关部门依法予以坚决打击，保障师生合

法权益。

五、应急机制

制定实施疫情防控突发应急预案，建立校园突发疫情应急处置机制，做好应急准备。

（一）有症状师生处理。如师生在校内出现疑似新冠肺炎症状，知情师生立即报告防控办主任，防控办组织应急服务队人员第一时间将病患送学校隔离点，并立即联系 120 急救车转运到指定医院确诊治疗。如教师在家出现相应症状，立即拨打 120 急救车转运到指定医院确诊治疗，并依诊治情况确定下一步工作，同时向学校防控办报告。学校及时向有关疾控部门和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立即开展密切接触者排查，按防控要求，对其活动场所立即进行消杀处理。

（二）密切接触人群管理。有症状人员被确诊前，学校启动部分密切接触人员隔离预案，排查密切接触者安排到指定隔离场所进行医学观察。转诊人员确诊排除后，解除密切接触者隔离。

（三）出现确诊病例。出现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学校第一时间向有关疾控部门和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并按照疾控部门的指导意见进行现场消毒，对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医学观察。相应调整教学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学校各级领导、各单

位、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与使命感，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政治责任和第一要务，实行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层层压实责任，落实好全员防控责任，确保师生心中有数，做到自主防控、群防群控、联防联控。

（二）加强形势研判，完善工作预案。学校根据形势发展，加强防控工作形势研判，坚持问题导向，教务处、学生处、行政处等防控工作相关部门要各自制定工作预案，把问题想细想实，尤其要针对可能发生的疫情，对学生封闭隔离、饮食起居、医疗防护、条件保障等各项工作都要做论证推演，细化工作措施和操作流程，做到重点工作区域有流程图，每种情况都有应对处置方案，确保科学处置。

（三）加强督导检查，保证工作质效。学校纪委、监察、防控办要加强防控工作各环节的督导检查，确保学校防控工作部署落实到位。督促全校教学、管理、后勤部门切实履行育人职责，加强学生日常行为监督，对师生安全与身体健康负责，教育师生克服麻痹大意的思想，做好防护措施，保障防控工作效果。

（四）加强宣传引导，形成防控合力。学校党群工作部要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对外交流中心要仔细统筹谋划好防控教育宣传工作，加强校内各部门微信群、公众号管理，确保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做到令行禁止。要加强对防控工作政策措施

的宣传解读，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发布相关信息，回应师生关切，增强及时性、针对性和专业性，教育引导广大师生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要及时宣传防疫抗疫一线的先进事迹、典型经验，发挥宣传工作强信心、暖人心、聚民心职责，凝聚众志成城抗击疫情的强大力量。做好少数民族、留学生的教育宣传，帮助他们增加了解，增进理解，营造和谐氛围，弘扬正能量。

（五）加强防控教育，做好心理服务。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等渠道作用，及时普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帮助学生科学理性认识疫情，加强体育锻炼，养成良好的生活方式和文明行为习惯，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及时发现化解学生矛盾，避免学生因情绪焦躁而导致矛盾升级。积极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服务，及时帮助学生缓解情绪，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

（六）及时上报疫情信息。学校开通新冠肺炎防控值班电话和专用电子信箱，及时接收疫情信息报告。（24小时）

校总值班室电话：024-89597688

防控办主任电话：13002477052 13314003616

校卫生所电话：13358862997

专用电子信箱：sycuxgxx@163.com（各单位需通过专用信箱报送）

- 附件：1.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学生返校工作方案；
2.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教职工返校工作方案；
3.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教学管理工作方案；
4.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学生管理工作方案；
5.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校园管理、后勤保障工作方案；
6.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7.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宣传工作方案；
8.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学生培训工作方案；
9.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教师培训工作方案。

附件 1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学生返校 工作方案

为做好我校学生返校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学生平安返校，依据《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要求，特制定学生返校工作方案。

一、春季学生返校工作领导

学生返校工作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孙永新副校长总体负责，由学生处负责工作方案的制定，并组织各学院和相关部门实施。

二、职责分工

（一）学生处

1. 按照上级领导部署，做好上情下达、督导各学院做好迎接学生返校相关工作。
2. 制定学生返校工作方案、应急预案和处置办法。
3. 建立学生工作队伍应对疫情防控联系群，保证学院、社区信息互通，做到联防联控。
4. 检查、考核各学院迎接学生返校前期准备工作及报到接待工作具体落实情况，统计汇总返校学生数据情况。

(二) 各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1. 各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组织各年级辅导员、班主任，做好学生返校前期准备及报到接待工作。

2. 接到开学通知后，按照各年级分批错时原则，至少提前14天通知每名学生按规定时间报到。

3. 做好学生思想教导、舆论引导、心理疏导工作，引导学生不信谣、不传谣，关注学生思想动态。

4. 遇各类突发状况尽可能全面掌握信息，及时上报，做好危机事件应对处置工作。

三、学生返校前期准备及报到接待工作

(一) 返校前准备工作

根据全国各省市疫情控制情况，按照上级单位部署，分省、分市按地区进行分批分时返回，分学院接待。返校周期暂按4到7天安排，对应每日返校人员控制在1000至2500人。

学校明确返校日期和周期后，由学生处组织各学院编制完成学生返校时序表，明确各批次学生数量及名单。通知全体学生居家隔离14天，并指导省外学生购票，了解省内学生返校方式；根据外省市学生购票情况，各学院辅导员、班主任指导省内学生购买返校车票；对于私家车返校的学生和沈阳本地学生，按照学校整体部署安排，在指定日期和时间段驱车返校，不得擅自返回。

对于暂缓返校的学生，要及时与学生本人和家长做好沟通，并保持联系，待情况允许后方可返校。

统筹准备时间分为四个阶段，用时 14 天：

第一，接到开学通知后，各学院联系省外学生购票，报学生处统一汇总分析，指导第二阶段返回人员安排，此阶段周期为 4 日。

第二，学生处分析省外学生返校时间后，通知各学院联系省内（不含沈阳本地、其他城市私家车送返）学生购票返校，上报具体时间及对应日期返校人数，由学生处进行汇总分析，此阶段周期为 4 天。

第三，对于沈阳本地、辽宁其他城市私家车送返学生根据学校整体时间安排，在指定时间返校，其他时间不得擅自返校，此阶段周期为 3 天。

第四，在完成指导学生返校购票，确定驱车返校时间和每日返校人数后，于接到上级单位通知第十二天进行校门口接待演习，各学院辅导员需按照学校要求到岗模拟执行，可利用之后两日查缺补漏，以便迎接学生返校。

同时由学院辅导员、班主任指导学生完成下列工作：

1. 组织学生线上填写《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学生返校前期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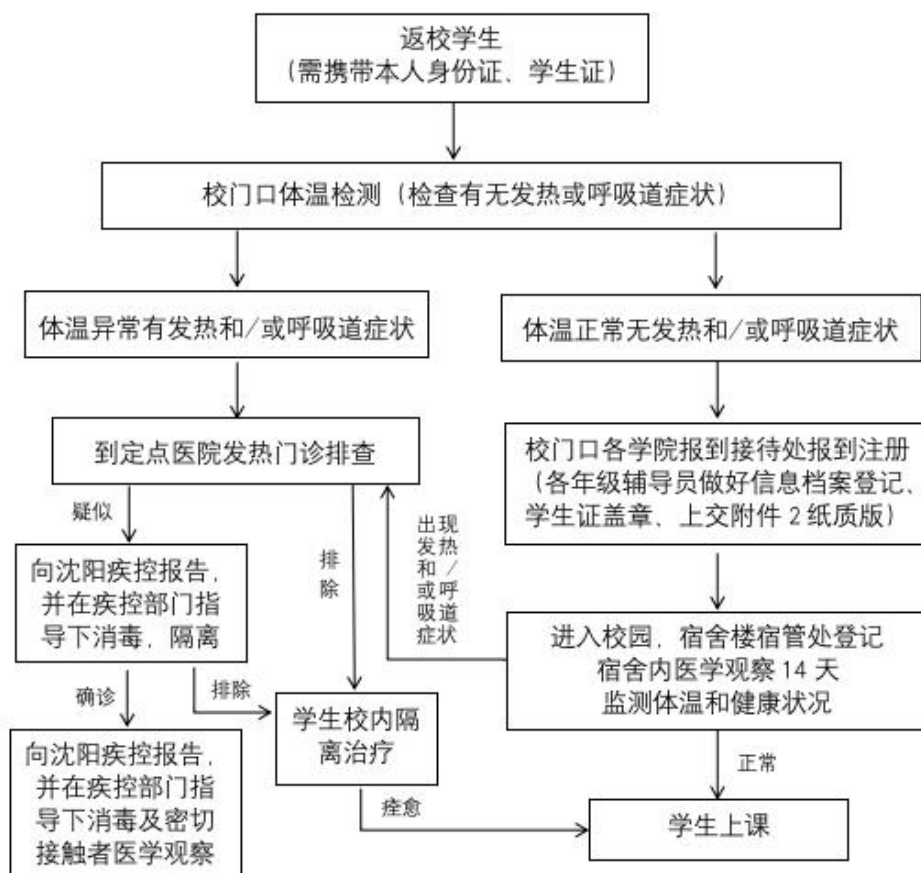
2. 通知每名学生按规定时间报到。

3. 完成每名学生开学前连续 14 日的健康状况、体温检测、履行居住史、密切接触史、家属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建档登记监测工作，并由师生书面承诺信息真实性，保证学生返校前期统计数据准确有效。

注：14 日内出行史或密切接触史不符合返校要求的，或按当地防控部门规定未解除人员流动禁令的学生，一律不得返校，条件允许方可返回。

(二) 报到接待工作

1. 报到接待流程



2. 注意事项

(1) 学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或 V 绿岛 APP 等有效证件按 1 米间距排队报到，排队期间服从管理人员安排，不要互相交谈，保证排队秩序。

(2) 学生返校途中需全程佩戴口罩，与他人保持一定距离，不随意与他人交谈，注意饮食安全。远途返程同学途中注意在飞机、火车上洗手消毒。

(3) 学生抵沈后注意记录所乘公共交通工具时间、车牌号等信息。

(4) 学生抵达学校后需在校门口处由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后，方可到校门口学院报到接待处报到注册。

(5) 报到注册后，需按到达公寓楼最近路线，直达宿舍，在一楼宿管处登记后回到寝室休整，休整期间不得窜寝、聚集等。

(6) 报到学生车辆一律不可进入校园内。

(三) 应急处置

报到时校门口设置临时等候区，区域四周 5 米为禁行区。如发现发热（温度 $\geq 37.3^{\circ}\text{C}$ ）或呼吸道症状，送入临时等候区等候送定点医院发热门诊排查。

学校校内设置隔离区，如发现学生发热或呼吸道症状需要临时观察的，由应急服务队人员组织学生到隔离区，由校防控办联系有关疾控部门明确处理意见。

(四) 责任人

各学生办公室辅导员老师在本学院院长领导下，学办主任为主要责任人，年级辅导员、班主任为直接责任人。

1. 商学院学生返校工作主要负责人：邹全、殷月

崔志强负责 16 级、赵宁负责 17 级、张守平负责 18 级、姜钟秀负责 19 级金融和国贸、李雨馨负责 19 级会计和工商。

2. 建筑工程学院学生返校工作主要负责人：李媛

赵莹负责 15 级、16 级、胡海洋负责 17 级、刘艺负责 8 级、王明达负责 19 级。

3. 酒店管理学院学生返校工作主要负责人：王晓益

傅瑶负责 16 级、袁敬竹负责 17 级、刘岩负责 18 级、李彬负责 19 级。

4. 影视传媒学院学生返校工作主要负责人：周东剑

宋慈负责 16 级、张鑫负责 17 级、王婧淳负责 18 级、杨冬颀负责 19 级。

5. 新闻与传播学院学生返校工作主要负责人：刘南雪，该同志同时负责 16 级、18 级、19 级，张戚负责 17 级。

6. 智能工程学院学生返校工作主要负责人：田司宇

杨东旭负责 16 级、祁岸男负责 17 级、耿欣欣负责 18 级、鞠现银负责 19 级。

7. 语言文化学院学生返校工作主要负责人：吴婷

刘青越负责 16 级、陈思负责 17 级、吴婷负责 18 级、王杰负责 19 级。

四、返校学生数据情况

我校学生各省分布人数（含 16 级）如下：湖北（5）、广东（97）、河南（375）、浙江（121）、湖南（6）、安徽（220）、江西（56）、山东（62）、江苏（156）、重庆（66）、四川（276）、黑龙江（177）、北京（52）、上海（30）、河北（344）、福建（6）、广西（145）、陕西（172）、云南（69）、海南（37）、贵州（215）、天津（215）、山西（207）、辽宁（6352）、吉林（169）、新疆（138）、内蒙古（155）。

附：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学生返校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调查表

附

沈阳城市学院
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学生返校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调查表

个人信息					
姓名		学号		返校日期	月 日
所在院/系		校内住址	第 宿舍 房间	手机号码	
家庭住址	省	市	县/区	街道/路	小区 号楼 单元
流行病学调查					
1. 这个寒假你在哪里? _____ 去过哪里? _____					
本人抵达学校前 14 天:					
2. 是否有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3. 是否接触过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的人: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4. 是否接触过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旅行史或居住史的人: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5. 是否有与疑似病例、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接触史: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6. 你的家庭成员是否有过聚集性发病情况: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7. 是否去过某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看病: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机构名称: 最终诊断:			
8. 是否有过发热:	无/有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体温:	持续时间: _____		
9. 是否有过呼吸道不适症状:	无/有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时间:	_____		
10. 是否有过消化道不适症状:	无/有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时间:	_____		
返校行程轨迹调查					
1. 此次返校你从哪里来? _____ 途经: _____					
途中是否有停留: 否/是 停留地点: _____					
口/口 停留时间: _____					
2. 此次返程从起点至学校你所使用的全部交通工具是: (包括飞机、火车、汽车、地铁、出租车、私家车、公交车、其他等)					
使用所有交通工具的具体信息(搭乘信息要保证连续性):					
例: 3月1日 9:15--10:15 私家车辽 B1A66 从家到大连北站; 11:48--13:53 大连北--沈阳北 G8013 10车 4A; 14:00--15:00 地铁2号线航空大学; 15:10--15:40 出租车辽 AE888 航空大学地铁站到学校东门; 15:50--16:10 学校东门经东广场至学校第2宿舍。					
备注:					

本人已仔细核对,以上信息真实准确。 本人签名: _____ 审核人: _____ 时间: _____

附件 2

沈阳市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教职工返校 工作方案

为坚决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保障教职工身体健康，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按照《沈阳市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全力做好 2020 年春季开学返校前后教职工疫情防控工作，及时采取有效预防措施，保障教职工平安返校，防止不必要的恐慌情绪，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保障教学平稳运行。

二、主要措施

（一）假期详细排查

1. 寒假期间，各部门要与本部门教职工保持密切联系，掌握教职工离沈返沈情况、密切接触史和身体健康状况，严格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不得漏报、瞒报、误报。二级学院需加强外聘教师管理，准确掌握人员动态信息。

2. 全体教职工（不包括外地住校教职工）需于 2 月 25 日前返沈，返沈途中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要注意个人卫生，并全程

佩戴口罩，返沈后妥善保管好交通票据信息，以配合可能发生的相关密切接触者调查，并以部门为单位上报《教职工返沈情况统计表》，外地返沈教职工需自行居家隔离 14 日无感染症状后方可到校上班。外地住校教职工与学生同日返校并在教职工宿舍自行隔离 14 日。

3. 对因出行管控、体温检测异常、隔离观察以及患病入院诊治等情况而不能按时到岗的教职工，各部门要及时掌握信息，落实“人盯人”，实行日报告，并妥善安排好此期间相关工作。返校时要严格审核，确认身体健康后方可返校继续工作。

（二）开学全面防控

1. 卫生防疫。开学返校前一日，各部门要派专人对本部门所有办公区域进行通风消杀，行政处负责对教职工宿舍所在的金菊园 17 号楼进行通风消杀，消杀要全面彻底无死角。开学后两周内，每部门委任 1 名疫情防控联络员，每日对本部门办公区域进行消杀，并定时通风。教职工宿舍由疫情防控临时负责人每日对各宿舍房间和公共区域进行消杀。所有垃圾要及时投放垃圾箱，不在室内积存。

2. 体温检测。开学后两周内，由校办、行政处协同做好全体教职工每日进校体温检测工作。乘坐通勤车的教职工，由各通勤车疫情防控临时负责人每日进行上车前体温检测，上车后分散就座；自驾车教职工，由校办每日协调职能部门 2 人，会同保安 2

人，在校门口进行体温检测，为防止校门口车辆拥堵，进出闸4条车道同时开放，体温无异常的教职工自驾车辆无需刷卡直接进校，自驾车油补根据下班出闸刷卡记录进行统计；住校教职工，由教职工宿舍疫情防控临时负责人每日进行体温检测，检测结果于当日早8时前报至校办王海旭处。以上体温检测如超过37.3摄氏度，或有咳嗽、流涕、乏力等疑似感染症状，应及时报校防控办，做相应处置。

3. 个人防护。开学后两周内，全体教职工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上下班及在校期间，需全程佩戴口罩，在校期间除用餐外尽量不摘取口罩；要注意个人卫生，勤洗手消毒，不用手接触眼耳口鼻等易感部位。

4. 用餐安排。开学后两周内，教职工可自带午餐到校食用，不方便带餐的教职工，由各部门疫情防控联系人于前一日14时前将用餐人数报至酒店管理学院餐饮实训中心，并派一人于当日中午错时到芙蓉餐厅取餐，取回后尽量单桌同向用餐。

5. 线上办公。开学后两周内，各部门尽量采取线上办公形式，使用OA、工作群、微信、电话等方式进行沟通联系，如无必要，各部门之间不可随意走动。

（三）做好应急处置

1. 各部门要加强考勤，关注本部门教职工健康情况，了解身体异常教职工密切接触人员、行踪等信息。教职工在家出现发热、

咳嗽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症状，向部门负责人和校防控办汇报后可暂不到校，及时就医，经医院诊断排除后方可回校上班。

2. 教职工在校期间突发感染症状，应立即向校防控办报告，学校启动应急处置，对密切接触人员进行隔离观察。为避免病毒传播，可能临时性关闭校门，校门关闭期间教职工不得擅离学校。

三、工作要求

1. 各部门负责人为本部门疫情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对本部门教职工做好宣传和引导工作，及时将国家、省市和学校的疫情宣传信息传递给教职工，确保教职工疫情防控知识应知应会，引导教职工树立信心，克服恐惧心理。

2. 疫情防控期间，各部门及二级学院不组织教职工参加各类大型集体活动，不安排教职工外出参加教研、培训和学术活动，确需外出的需严格向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并报备行程。

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每位教职工为法定疫情报告人，任何人发现传染病人或疑似传染病人时，均有报告的责任和义务，可迅速用口头、电话等方式向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

4. 全体教职工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和学校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作。要确保通讯畅通，加强日常防范，做好科学防护，多锻炼、少熬夜、不参加聚会聚餐，自觉按两点一线轨迹安排工作和生活，最大可能降低感染几率，全力打好疫情防控攻坚战。

附：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教工返校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调查表

附

沈阳城市学院
2020年春季学期开学教工返校健康状况和行程轨迹调查表

个人信息					
姓名		工号		返校日期	月 日
院、部、处				手机号码	
家庭住址	省	市	县/区	街道/路	小区 号楼 单元
流行病学调查					
1. 这个寒假你在哪里? _____ 去过哪里? _____					
本人抵达学校前 14 天:					
2. 是否有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的旅居史: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3. 是否接触过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有发热和/或呼吸道症状的人: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4. 是否接触过湖北或其他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旅居史的人: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5. 是否有与疑似病例、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6. 你的家庭成员是否有过聚集性发病情况: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描述细节(时间地点):		
7. 是否去过某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看病:		否/是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机构名称: 最终诊断:		
8. 是否有过发热:		无/有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体温 _____	持续时间 _____	
9. 是否有过呼吸道不适症状:		无/有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时间 _____		
10. 是否有过消化道不适症状:		无/有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时间 _____		
返校行程轨迹调查					
1. 此次返校你从哪里来: _____ 途经: _____ 途中是否有停留: 否/是 停留地点: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停留时间: _____					
2. 此次返程从起点至学校你所使用的全部交通工具是: (包括飞机、火车、汽车、地铁、出租车、私家车、公交车、其他等)					
使用所有交通工具的具体信息(搭乘信息要保证连续性)					
例: 2月15日 9:15-10:15 私家车辽 B1A56 从甘井子区到大连北站; 11:48-13:53 大连北—沈阳北 G8013 10车 4A; 14:00-15:00 出租车辽 AF456 回到沈阳家中; 自行在家隔离 14 天, 未出家门。2月29日 7:00-8:00 自驾车辽 6U66 从沈阳家中到学校东门, 环岛路到钟楼前停车场, 步行至宏志楼 201。					
备注:					

本人已仔细核对, 以上信息真实准确。 本人签名:

审核人:

时间:

附件 3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 教学管理工作方案

按照《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精神，本着“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的原则，为做好学校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管理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成立沈阳城市学院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工作小组，在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对全校教学工作的指导、组织、监督与保障。

组长：李鹏

副组长：孟娜、徐晓辉、聂晓微

组员：沙莎、郭可、刘阳、萨晓蕾、董文龙、顾新、黄姗、马炳霖、何晓旭、孟繁兴、裴利华、宗培言、马德福、方晨晨、韩荣雷

二、总体工作安排

学校教学工作按照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原教学计划执行，自校历第 1 教学周周一（3 月 2 日）起正式开课，在恢复正常课堂教学前，符合条件的课程一律采用网络在线教学方式，并

按照规定教学进程安排完成相应教学任务。学校要求在线教学统一使用超星学习通远程教学平台，并为任课教师提供超星学习通培训材料、使用手册和在线培训帮助。

三、具体工作安排

（一）课程教学管理

1. 学生正式返校 14 天内，仍采用线上教学，不安排课堂教学。

2. 学生正式返校 14 天后，视疫情情况分以下三种处理方式：

（1）校内人员出现发热、乏力、咳嗽等呼吸道症状，学校将针对相关人员进行隔离救治，期间仍采用线上教学，不安排课堂教学。

（2）校内人员未出现发热、乏力、咳嗽等呼吸道症状，辽宁省疫情防控应急响应仍处于三级，采用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教学：

①教学班由一个行政班组成的，正常恢复课堂教学；

②教学班由两个（含）以上行政班组成的专业课，拆分为单个行政班进行课堂教学；

③对于教学班由多专业组成的，或人数较多的思政、数学、物理类公共课仍采用线上教学；

④调整为单班方式授课时，各开课学院须协调好教师、教室等资源，增加晚间和节假日授课，最大程度上满足隔座就座。

(3) 校内人员未出现发热、乏力、咳嗽等呼吸道症状，辽宁省疫情防控应急响应降至四级或取消，逐步恢复课堂教学：

①学生正式返校的第 14-21 天，除思政、数学、物理类公共课外恢复课堂教学，复课率 86.9%；

②学生正式返校的第 21 天后，全部恢复线下教学。

3. 恢复课堂教学过程中，所有教室维持原有的属地化管理制度，各学院要在恢复课堂教学前对所辖教室的卫生、安全等情况进行彻底清查，针对存在通风不畅等问题的教室、实验室，要及时进行调整。疫情防控期间，所有教室停止举办一切非课堂教学的活动。

4. 在解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前，教师课堂授课一律佩戴口罩。

(二) 实验教学管理

1. 学生正式返校 14 天内，仍然采用线上教学，重点进行理论讲解和实验演示。

2. 学生正式返校 14-28 天，依据实际情况采用线上线下结合方式教学，理论讲解和实验演示仍然在线上进行，实际操作课严格实施小班化教学，实验室空间满足人与人之间不小于 1 米距离的前提下，控制每次同时上课人数不超过 30 人。

3. 发挥实验教师的主观管理作用，适当采用学生与教师预约的方式上课，实验课授课教师根据学生时间和教师个人的授课任

务，压缩授课人数，分散实施部分实验教学。

（三）考试考核管理

1. 原定在开学前进行的补考适当延期至学生返校后的第四、五周期间进行，具体考表将由教务处提前下发至各学院。

2. 目前上级部门已正式下发通知，由考点学校负责组织实施的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英语专业四八级考试以及6月大学外语四六级考试报名工作均适当延迟进行。后续安排待上级部门指示后进行。

3. 大学外语四六级考试成绩现已开通查询。相关学生可登录官方网站自行查询。受疫情影响，2019年12月四六级考试成绩报告单下发工作将有所延迟，具体领取时间请以通知为准。

（四）实习实训管理

疫情结束前，暂不安排校外实习实训任务。

（五）毕业设计（论文）管理

加速推进毕业论文管理系统试用，采用毕业论文管理系统进行毕业论文全过程管理。疫情防控期间，利用QQ、微信、E-mail、电话等方式，加强学生与指导教师的沟通联系，完成毕业设计（论文）指导。

（六）其它事宜

1. 成绩单打印盖章事宜，相关学生正式返校14天内可联系所在学院教务办进行办理，学院教务办将打印好的学生成绩单集

中送至教务处盖章，相关学生正式返校 14 天后按正常流程办理。

2. 休学、复学等学籍异动事宜，相关学生可于正式返校 14 天后到教务处办理审批手续，其中申请复学的学生可先行在超星学习通平台注册并在相应教学班（异动后）进行学习。

3. 办理学分替代事宜，相关学生可于正式返校 14 天后到教务处办理审批手续。

（七）对于正式返校后因地区疫情原因仍然不能按时上课的学生相关情况说明

1. 注册报到、补考、重修、学籍异动等事宜，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个案处理，减少对学生学业的影响。

2. 各学院应在疫情防控结束后组织教师对相关学生进行相应的课程辅导。

3. 对于确因疫情不能参加毕业设计（论文）过程等相关环节的学生，各学院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安排；若学生确因疫情影响毕业设计（论文）进度，各学院可适当调整毕业设计（论文）内容，对所涉及的过程考核进行个案处理，督促学生按时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附件 4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 学生管理工作方案

为做好学生返校后疫情防控与管理工作，确保全校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依据《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要求，特制定学生管理工作方案。

一、学生管理工作领导

学生返校后的管理工作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工作布署，由孙永新副校长总体负责，由学生处负责工作方案的制定并组织各社区及相关部门实施。

二、总体要求与责任分工

1. 落实好国家、省、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工作要求，加强本单位防控措施，全体学生返校后的 14 天作为休整期，期间学生不得有窜寝、聚集等与人密切接触的行为，寝室楼采取封闭式管理。各社区严格控制学生在校生活轨迹，减少相互接触，做好每日健康状况“日报告、零报告”。

2. 各社区主任为本社区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负责本社区的防控工作；社区辅导员为各社区寝室楼防控具体负责人，负责落实楼栋学生的健康检测、日常管理防控措施，负责人具体分工

如下：

1 号楼柴乐；2 号楼王景峰；3 号楼李琦；4 号楼张菁、王思萌；5 号楼李金禄、考旭东；6 号楼徐美玉；7 号楼蒙婉姝；8 号楼张雨晶、伍先松；9 号楼刁宏伟；10 号楼孟凡迪、刘航；11 号楼刘天明；12 号楼蒋德生；13 号楼陈英华；15 号楼朱晨；16 号楼李宏权；17 号楼刘程程；18 号楼张野夫。

3. 密切配合学校各职能部门、各学院、校医室等部门对突发事件进行应对、处理；学院辅导员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在学生处的组织下，配合社区完成此阶段工作。

4. 学生返校休整期间，社区辅导员做到 24 小时全天在岗，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全体社区辅导员直接接触学生，在此期间全员住校，发现突发情况及时上报。

三、具体工作实施

(一) 开学休整期学生公寓楼封闭管理

1. 返校学生按照规定时间入寝后，根据要求封闭宿舍楼门，除各楼栋或楼层按错时时间进行室外体育活动，其他时间禁止外出，隔离 14 天，各社区辅导员做好学生的后勤保障工作，有序为学生送餐。桶装饮用水由学生自行到宿舍内定点取用。

2. 每个寝室楼栋每天必须有一名社区辅导员 24 小时值班，实时监测突发情况，一旦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做好隔离。

3. 各社区每日监测学生体温，做到学生自测，相互监督。学

校为每间寝室配备体温计，寝室内学生每日自测并于网上填写记录，如有体温检测异常学生，寝室长需及时上报，社区辅导员每日对宿舍楼内的每一名同学进行网上体温监测，如有异常情况，第一时间上报学生处。

4. 各社区按照要求做好寝室的消杀和测量体温工作。每天9:00对社区各个寝室楼及社区中心进行全方位消毒，督促学生做好寝室通风。

5. 做好全体学生每日健康检测及结果上报。全体学生需注意观察自身健康状况，如出现发热或其他呼吸道感染症状，要立即报告辅导员或班主任老师，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6. 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从事学生工作的全体人员按疫情防控规范认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减少外出，减少接触，戴口罩工作，常洗手及严格执行其它疫情防控措施。

7. 学生寝室垃圾每天定点放于寝室门口，安排专人清理垃圾。

8. 停止公共洗衣机使用，避免产生交叉感染。

9. 学生如需到超市购买生活用品，可通过微信或电话订购方式购买，由学校安排专人送至宿管处，学生可到宿管处领取，减少与外界接触。

10. 做好学生健康宣传教育。辅导员及班主任针对疫情防控

形势，做好健康宣传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及时了解学生动态，建立工作台账并及时上报。

休整期作息时间表

时间	内容
7:00-8:30	分发早餐（按照寝室楼分层逐间发放）
8:30-9:00	回收垃圾，开窗通风
9:00-10:00	体温测量，开窗通风
10:00-11:00	楼道消毒
11:30-13:00	分发午餐（按照寝室楼分层逐间发放）
13:30-14:00	体温测量，开窗通风
15:00-16:30	日常用品分发
17:00-18:30	分发晚餐（按照寝室楼分层逐间发放）
19:00-19:30	回收垃圾，楼道消毒
20:00-20:30	体温测量，开窗通风
11:00	熄灯休息

每天按楼栋或楼层错时安排上下午各 30 分钟室外体育活动时间。

（二）休整期后校园内封闭管理

全校师生于休整期内未出现发热、乏力、咳嗽等呼吸道症状，则休整期结束，由学生楼栋封闭管理改为校园内封闭管理；如在休整期内出现疫情，顺延休整期。休整期后，按学校教学安排分

为以下两个阶段：

1. 休整期后，学校开展固定教室固定班级上课形式，则解除封闭寝室楼，校内食堂、体育场馆、图书馆、超市等公共场所仍不开放，学生就餐形式按照休整期进行，仍采用定时送餐，在寝室内就餐。

2. 学校开展多班同教室上课形式，学生恢复食堂就餐，采用分时分批分区单向就坐形式，各社区组织从小号寝室楼到大号寝室楼依次顺序就餐，每 30 分钟至 45 分钟更换一批，依次进行，每一餐运转周期为 1 个半小时。

园中园社区与梧桐园社区学生于一期食堂就餐，金菊园、白桦园和百荷园学生于二期食堂就餐，玫瑰园学生于三期食堂就餐，早餐时间为早 6:30 至 8:00；午餐时间为 11:30 至 13:00；晚餐时间为 17:00 至 18:30。

如学校学生身体状况均无异常，也可采用食堂全天开放定额就餐形式，每个食堂管理员于食堂门口进行人员数量监控，学生于食堂门口排队进入，达到食堂额定承载数，停止进入，一出一进，始终保持食堂内人员不超过额定值，一期食堂额定承载数为 287，二期食堂额定承载数为 197，三期食堂额定承载数为 45；同时仍然保持线上订餐线下送餐形式。

以上两个阶段均恢复超市、快递等服务，结账、取件期间严格按照间隔 1 米以上排队进行。

休整期后，学生体温检测每日一次，时间为每日早起后自行

测量；社区辅导员检测每日一次，时间为当日晚学生都返回寝室后；寝室楼道根据实际情况需要进行不定期消毒。

（三）疫情应急响应解除

学校校园封闭管理中止，恢复正常教学、生活秩序。

附件 5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 校园管理、后勤保障工作方案

为切实有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贯彻《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高校疫情防控后勤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校防疫工作具体情况，现就学校开学后疫情防控后勤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一、校园管理

寒假期间学校自 2020 年 1 月 25 日起，对校园采取封校管理，暂停全部校园场地对外开放。开学后学校将继续实行封闭管理。

1. 学生返校须按学生处分批错时规定时间按院系（班级）有序返校，在校门口经测温登记后方可入校，无特殊特殊情况禁止离校，特殊情况需持经学院学办主任书面批准后开具的证明方可离校；教职工、后勤服务人员、校内施工人员每天进入校园也须经过体温检测登记后方可入校。

2. 校外人员及车辆未经批准不得进入校园，学校不接待外来参观考察。

3. 在校内从事后勤服务、施工的所有人员，需提交开学前 14 天健康状况及行程轨迹调查表，经本人签字，行政处审核批准后，持表按门卫程序进入校园。

4. 门卫严格管理外来车辆及人员，确属工作需要经批准进入

学校的，须认真核实身份、检测体温并联系校内相关部门后进行登记，方可进入学校。

5. 学校及各部门暂停各类大型聚集性活动。

6. 防疫期间，校内图书馆、体育馆、各类实习实训场所暂停开放。

7. 直接与学生接触的教职工不允许离校。

8. 确定开学日期后，校园外保洁在开学前一周，全面清理校园环境卫生，清理校园积雪、清扫校园道路，清运校园垃圾并对垃圾箱及其周围进行有效消杀。校园内保洁做好教室、食堂、宿舍、图书馆、活动中心、洗手间等公共场所的保洁和消毒。

9. 提前采购足量 84 消毒液，由校园保洁在学生返校前集中对学校各建筑物进行消杀。学生返校后，每日 2 次对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教学楼、体育馆等公共场所的大门、把手、门帘、大厅、卫生间进行彻底消毒并进行消毒登记。

10. 学生返校前，由校园保洁在各宿舍楼、教学楼设置废旧口罩回收专用垃圾桶并张贴显著标识，收集的废旧口罩装袋后送往垃圾场单独交由垃圾场管理人员处理。

二、加强对返校师生的监控

1. 学校开学日期确定前 14 日，发布教师、学生返校时间的通知。

2. 学校确定开学日期后，校办、学生处每日跟踪全校各部门师生动向及身体状况，发现有发热、与湖北人员或已确诊人员接

触史或疑似情况，应居家自行隔离 14 日，确保无异常情况后方可返校。

3. 校办、学生处负责掌握居家隔离师生情况，异常情况及时报校防控办，由防控办统一报送省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和省教育厅。学生处、卫生所负责掌握留校隔离学生的健康状况，情况异常时及时安排就医，如确诊或疑似要立即向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和省教育厅报告。

4. 针对返校后的学生，各社区要在学校卫生所医生的指导下，对社区已返校学生进行体温检测，每日 15:00 点前向学生处反馈体温检测情况。

沈阳城市学院返校学生体温检测流程			
序号	工作内容	负责人	负责部门
1	提前报送学生测温所需物资	何兴中、刘海亮	学生处、行政处
2	学生返校前 14 日每日以微信形式向社区辅导员报送返校信息及身体状况	社区辅导员	学生处
3	学生返校当天在校门按学生处通知要求进行体温监测并记录	学院辅导员	学生处、行政处
4	学生返校后，每日 9:00-10:00 学生自测体温、15:00 社区辅导员检测和记录寝室楼返校学生体温	社区辅导员	学生处
5	以社区为单位每日 15:00 前向学生处报送社区学生身体状况	社区主任	学生处
6	在体温监测中发现的发热及疑似学生立即拨打 120 送医救治	社区主任	学生处
7	经医院诊断非疑似病例联系校卫生所后转入学校临时观察场所（梧桐宾馆）	社区辅导员、校医	学生处、行政处
8	观察人员需隔离观察 14 天方可返回宿舍及上课	社区辅导员、校医	学生处、行政处
9	留学生体温监测工作参照上述流程执行	留学生院、校医	留学生院、学生处、行政处

三、服务保障管理

(一) 临时隔离观察场所管理

1. 按照防疫要求，确定梧桐宾馆为学校临时隔离观察场所，在学生返校前按隔离观察场所要求布置（配置测温枪、防护服、护目镜、口罩、消毒液），根据疫情发展情况适时启用。

2. 学校临时隔离观察场所启用后，由校医每日对相关处所进行消杀，消杀过程注意个人防护。

3. 在临时隔离观察场隔离的师生采用“城院三餐”进行点餐，食堂各档口对隔离观察场所订单优先配送。

(二) 校内各公共场所通风消杀管理

学生返校前，由校园保洁集中对学校各建筑物进行消杀。学生返校后，针对学生宿舍、教学楼、食堂、图书馆、体育馆、西桦厅等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的大门、把手、门帘、大厅、卫生间每日两次进行彻底消毒并进行消毒登记，消毒规范及区域划分如下：

1. 每周周末各教学楼保洁在教学楼无人时用含有效氯的 84 消毒剂进行喷洒，消毒后空间密闭 30 分钟，此期间禁止人员流动，消毒后开窗通风 30 分钟恢复正常使用。

2. 每天早晨、中午各教学楼保洁用含有效氯的消毒剂喷洒所负责公共场所的大门、把手、门帘、大厅、卫生间，并做好消毒记录。

3. 所在学院辅导员每天早晨和中午课前用含有效氯的消毒剂喷洒所负责教学楼教室的门把手。

4. 所在学院辅导员每天早晨和中午课前将各教室通风5分钟，保持室内空气清新。

5. 学生宿舍保洁员及宿舍管理员每天上午10:00-11:00对宿舍公共区域进行消杀。

6. 社区辅导员每天对每间宿舍内部开窗通风，每次半小时以上，保持空气流通。

校内公共场所消杀工作职责分配				
序号	负责区域	消杀部位	消杀时间	负责人员
1	学生宿舍	大门、把手、门帘、大厅、走廊、电梯及按钮	10:00-11:00	各寝室楼保洁及宿管
2	学生宿舍	各房间门把手	10:00-11:00	各楼社区辅导员
3	学生寝室	各房间每天通风换气	10:00-11:00	各楼社区辅导员
4	食堂、超市	大门、把手、门帘、大厅	早晨 8:00 中午 13:00	食堂、超市管理员
5	教学楼、图书馆、体育馆、西棒厅	大门、把手、门帘、大厅	早晨 8:00 中午 13:00	各楼保洁员
6	教学楼	教室门把手、教室通风及教具	早晨 8:00 中午 13:00	各学院辅导员
7	教学楼、图书馆、体育馆、西棒厅	公共区域	每周末	各楼保洁员
8	各办公楼	全部空间	每天	各部门安全员
9	超市及各经营场所	全部空间	每天	安全负责人
10	保安室、监控室	全部空间	每天	各岗位负责人

（三）校园餐饮管理

1. 学生返校前，学校各食堂均暂不开放，后勤上班员工自行解决午餐，避免集中用餐造成的交叉感染。

2. 学生开学前，由食堂管理员对学校各餐饮经营场所进行集中消杀（包含食堂周围、门厅、大厅、操作间、后厨、档口）。

3. 开学后，食堂管理员每天早、中、晚开启紫外线灯进行环境消毒，每次 30 分钟。每天开餐前、开餐后对后场（包括切配间、烹饪间、售卖间、清洗间、二次更衣间等）区域地面使用含氯消毒剂消毒，并开门开窗通风 30 分钟。对卫生间（包括便池、冲刷按钮、垃圾桶、门把手、墙面、镜面、洗手台、门窗等）使用含氯消毒剂喷洒或擦拭消毒。餐盘、碗筷应于每餐后立即清洗消毒，严格按照“一刮、二洗、三冲、四消毒、五保洁”的顺序操作，并妥善存放，防止二次污染。对餐厅内部设施设备（如炊具、蒸饭箱、冰箱冰柜表面、开关把手等）每天喷洒消毒一次，确保食品及生产安全。

4. 休整期后到食堂就餐的师生，应按要求间隔 1 米排队测温后进入食堂，就餐时，同向就坐、隔位就坐，避免人员聚集，减少不必要的交流谈话。

5. 确定学生返校时间后，食堂至少提前一周联系食材供应商进行采购，杜绝一切过期及不合格食材，严禁采购野生动物和不明来源的食品食材，严格执行加工、售卖、储存食品安全操作规

范，严禁生、凉菜加工销售。

(1) 严格做好食品索证索票和进货查验工作，确保来源正规，尤其加强对肉及肉制品“二证一报告”的查验。

(2) 禁止经营、贮存野生动物或野生动物制品。

(3) 不得采购、饲养活禽畜动物和在食堂现场宰杀活禽畜动物。

(4) 要求供应商做好送货人员和车辆的消毒防护等工作，采取不直接接触收货，由送货人按要求将货物送达指定位置，一定时间后收货人再去验收，电话沟通验收情况。

(5) 采购肉禽类生鲜食材应戴一次性橡胶手套，避免手直接接触，查验食材和其他物品前后要洗手。

6. 食堂在开学前 14 天必须密切跟踪全部工作人员行踪及身体状况，无异常方可返校。上岗员工须持有效健康证，每天上岗前，须由各食堂管理员在门厅执行晨检制度并建立台账进行登记，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身体异常者，不得进入食堂，严格执行佩戴口罩、穿着工作服及佩戴一次性手套进行餐饮全过程服务。

7. 食堂工作人员测温流程：

(1) 食堂工作人员及业户返校前 14 天，每日跟踪全部食堂工作人员假期动向及身体状况，发现有发热、湖北人员接触史、疑似情况以及外地返沈人员，应强制在家自行隔离 14 日，确保

无异常情况后方可返校上岗。

(2) 开学后，早晨食堂工作人员到岗后，在食堂管理员处登记并测量体温（各食堂门口），体温在 37.3 度以下方能上岗。

(3) 发现体温异常、咳嗽、腹泻、咽部炎症等状况的工作人员，由食堂管理员立即拨打 120 送医，并及时上报学校，排查其密切接触人员。

8. 食堂工作人员要抓好个人卫生，严格按规范洗手消毒，尤其是在制备食物前、加工生食或熟食之后、餐前便后、接触垃圾后，要用流动水和皂液采用六步洗手法洗手，手部揉搓时间不少于 15 秒。

9. 食堂人员应避免接触野生动物、养殖禽畜动物。

10. 学生返校后执行校内错峰点餐、分散就餐的餐饮服务，学校各餐饮经营单位关闭食堂售餐窗口、就餐餐厅，校园一律采用“城院三餐”微信公众号进行点餐，学生前一天 13:00 前在“城院三餐”微信公众号预定第二天早、中、晚三餐（注明社区-楼号-寝室号-姓名-联系方式），由食堂统一分宿舍楼进行配送（早餐 7:00-8:30、午餐 11:30-13:00、晚餐 17:00-18:30），社区辅导员在宿舍楼门厅接餐并进行分发。

11. 食堂送餐人员每次送餐后必须对工作服、送餐用具和车辆进行清洁消毒。

- 附：1. 沈阳城市学院公共区域消毒登记表；
2. 沈阳城市学院食堂工作人员上岗登记表。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 突发应急预案

根据《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工作目标

（一）及时处置。完善新冠肺炎疫情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校内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二）联防联控。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新冠肺炎疫情不在校园内发生扩散。

二、组织机构与职责

（一）成立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组

组长：孙永新

副组长：学校办公室、行政处、学生处、教务处、对外交流中心负责人

成 员：各学院负责人

（二）工作职责

1. 严格落实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负责疫情防控工作实施方案的制定、组织、实施；

2. 负责校园内出现疫情的应急处置；
3. 检查、督促各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4. 第一时间向领导小组汇报学校新冠肺炎疫情的发生情况，并积极配合上级卫生医疗机构做好对病人和密切接触者的隔离消毒等工作。

三、疫情事件应急处置程序

当学校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疫情时，在上级卫生医疗机构的指导下，根据实际情况，启动应急预案。

（一）各学院和个人发现新冠肺炎疫情疑似情况，应立即向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组报告，工作组立即向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报告，领导小组相关领导及成员第一时间亲临现场指挥。根据领导小组现场综合研判和部署要求，校防控办第一时间向上级卫生医疗机构报告，同时向省教育厅上报。

（二）疑似疫情发生后，行政处迅速组织应急服务队着隔离服赶赴疑似人员所在位置，将疑似人员转移至校内隔离点，同时拨打 120 联系救护车，将疑似人员送至发热门诊进行检查和确诊。封锁事发现场，并对校园实施封闭管理，要求全校师生不得离开学校，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校园。各学院迅速排查密切接触者，将密切接触者隔离到学校准备的隔离宿舍，并配合上级卫生医疗机构对现场进行调查、检验以及应急处理。如疑似人员确

诊为新冠肺炎感染者，则隔离观察人员至少隔离 14 天，如排除为感染者，则解除隔离。

（三）疑似疫情发生后，各部门要在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组统一指挥下，建立部门协同机制，明确职责，积极应对疫情防控工作。

1. 学校办公室：按照学校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组决策开展具体防控工作；针对发现疑似病例患者情况，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报送上级主管单位；负责应急保障车辆的调配工作。

2. 行政处：负责疑似人员的转运、隔离、送医，现场的封锁；负责防疫物资的储备工作；负责学校各公共场所的清洁、消毒工作；保障食品、饮水安全卫生；加强对出入校门人员的管理，坚持出入校门人员体温检测，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校园；加强校园环境卫生，保持环境清洁；与上级卫生防疫部门保持紧密联系。

3. 学生处：加强对各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组织、协调、沟通和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开展心理危机干预，稳定学生情绪，消除不必要的紧张和恐惧心理；指导做好学生健康状况和宿舍卫生状况的监控工作。

4. 教务处：根据疫情发生情况，适时调整学校或部分学院班级的教学计划，按照“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要求，研究确定线上线下结合的教学方式；安排小班教室上课，固定教室，固定座位，学生隔座就座，错时上下课；确定补考考试时间与教室，

避免师生聚集情况发生。

5. 对外交流中心:主动做好相关舆情处置工作,及时向全校师生通报疫情发生和防控工作进展情况;有效利用校园网、微信公众号、校园广播等多种形式进行预防新型冠状病毒知识的宣传教育;需要时做好媒体应对和网络辟谣的相关处置工作。

6. 信息资讯中心:负责校园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和存储;保证师生在校期间使用网络的安全和稳定;加强学校LED大屏的更新,进行预防专题宣传和防治动态的相关报道,普及防治知识。

7. 校团委:依靠各团总支,协助学校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宣传引导工作,积极倡导和组织开展增加学生自身抵抗力的各种体育锻炼活动。

8. 留学生院:做好在校留学生健康状况的监控工作。

9. 其他部门:按照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要求开展日常工作。

四、落实防范措施

(一) 加强部门联动。校防控办要加强与上级卫生防疫机构密切联系,及时掌握信息,获取专业指导,加强联防联控,落实防控措施。各部门要密切关注疫情防控形势发展变化,持续深入开展校园环境卫生尤其是重点区域和场所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全力营造一个干净卫生的校园环境。

(二) 不举办聚集活动。为防止人员聚集增大传染风险,学

校在疫情发生期间不举办和承接大型聚集活动、社会培训或考试，不安排教师外出参加教研和培训活动。学生的社会实践、校外志愿服务等活动暂缓进行。

（三）加强重点人群的有效监控。各学院要加强疫情监测，提醒师生如有异常及时就医并向学校报告。要密切监测过去 14 天内从省外返沈师生，尤其是从湖北、广东、河南、湖南、浙江安徽、江西和黑龙江省返沈师生的健康状况。

（四）落实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各学院要严格落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发现疫情疑似病例，第一时间向校防控办报告，做到早发现，早隔离，早上报，务必保证不迟报，不漏报，不错报。

（五）开学后坚持晨午检制度。各学院要建立学生晨午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及时了解学生身体健康状况，做好记录，预防和控制群体性疫情发生。凡属疑似病例的学生，辅导员和班主任应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学生的隔离治疗，要跟踪了解学生病情好转情况，学生痊愈后出示医院证明并经学校同意后方可返校。

（六）落实消毒隔离制度。各部门在落实晨检工作的同时，要做到办公室、教室、图书馆等办公、学习场所每天的通风与换气，安排专人做好消毒工作。

五、监督与管理

各学院应将疫情防治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本着对广大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负责的态度，自觉接受学校和上级卫生、教育行政部门的督导检查。实行责任追究制，对于玩忽职守，疏于管理、报告不及时、瞒报漏报误报等疫情处置不力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六、应急情况联系方式

疫情防控相关人员保持 24 小时联络，保持通信畅通。一旦发生疫情，按程序规定第一时间上报。

学校办公室：89597688、89597677 139098889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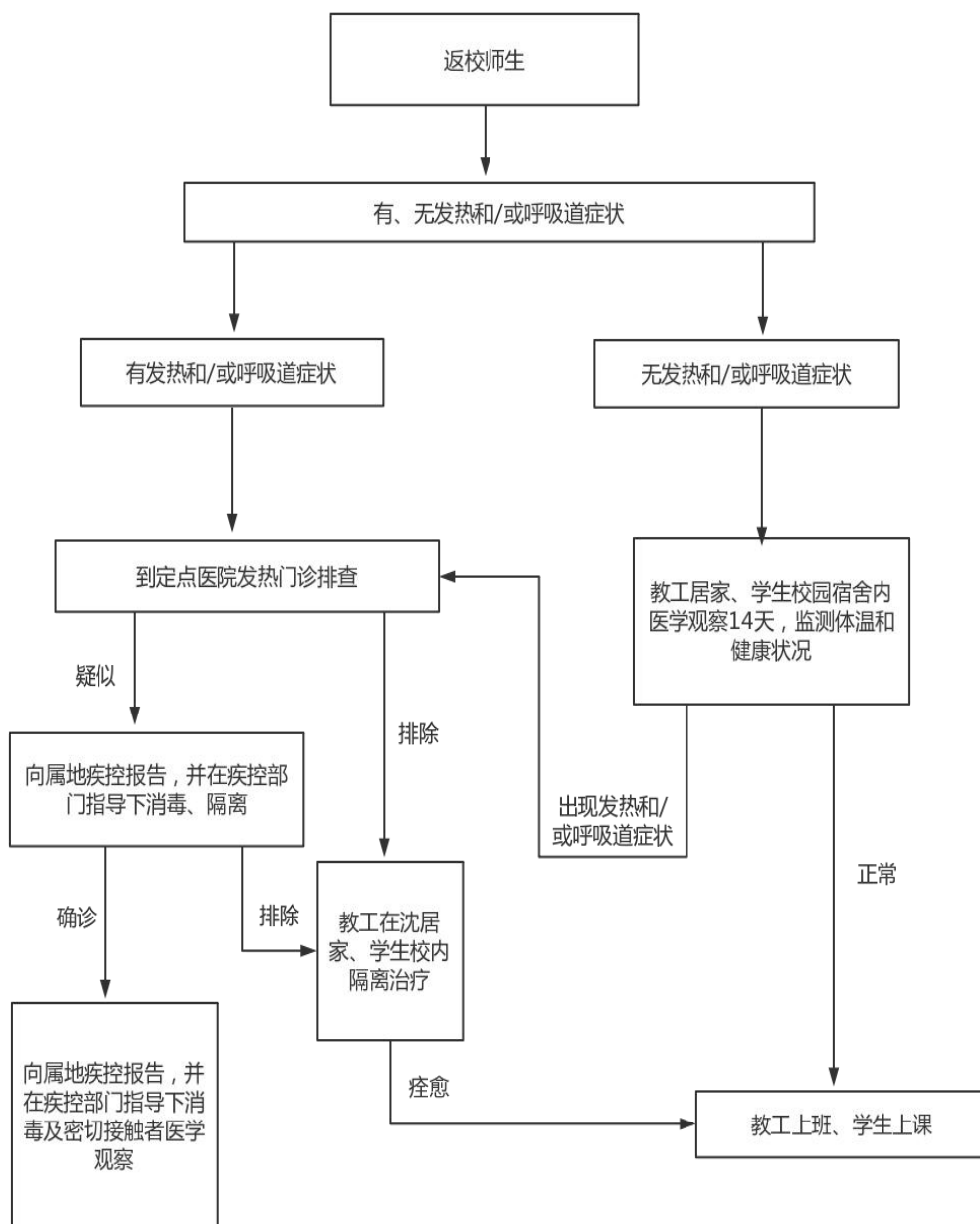
行政处：89597608、89597628 18698880256

学生处：89597888、89597555 13314003616

- 附：
1. 开学师生返校管理流程图
 2. 开学后师生出现疫情的管理流程图
 3.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卫生防护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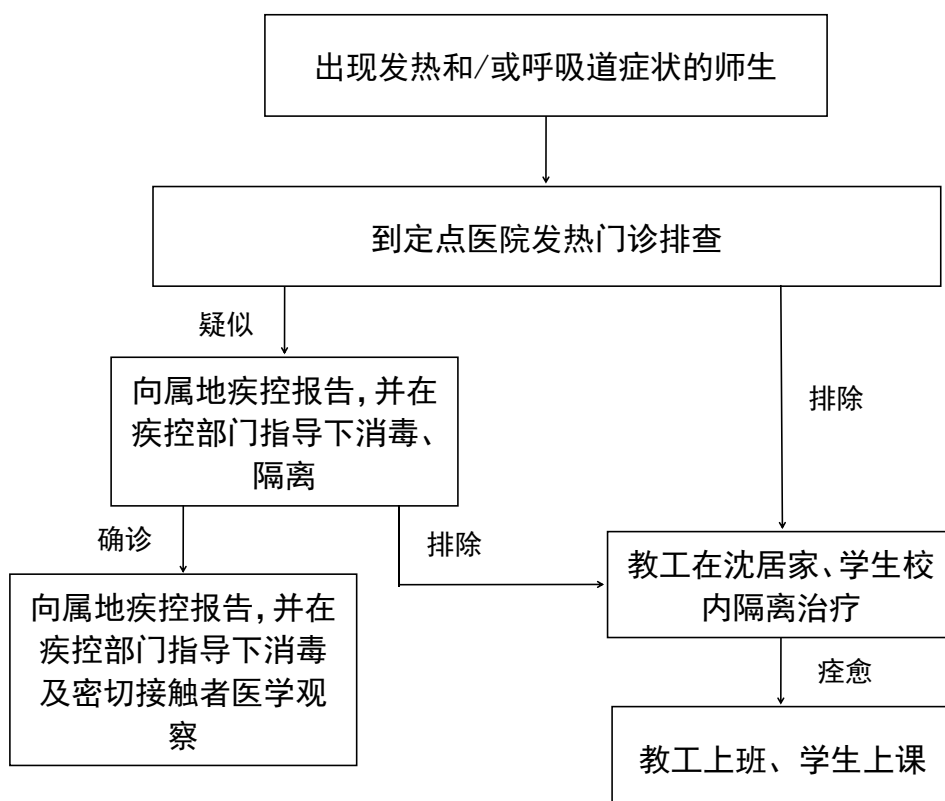
附 1

开学师生返校管理流程图



附 2

开学后师生出现疫情的管理流程图



附 3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 《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卫生防护指南》

一、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流行期间，正常使用的宾馆、商场、影院、游泳馆、博物馆、候车（机）室、办公楼等人群经常聚集活动的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的卫生防护，包括消毒、通风、个人防护等措施。

二、场所卫生操作指南

（一）清洁与消毒

1. 做好物体表面清洁消毒。应当保持环境整洁卫生，每天定期消毒，并做好清洁消毒记录。对高频接触的物体表面（如电梯间按钮、扶手、门把手等），可用含有效氯 250mg/L~500mg/L 的含氯消毒剂进行喷洒或擦拭，也可采用消毒湿巾进行擦拭。

2. 当出现人员呕吐时，应当立即用一次性吸水材料加足量消毒剂（如含氯消毒剂）或有效的消毒干巾对呕吐物进行覆盖消毒，清除呕吐物后，再使用季铵盐类消毒剂或含氯消毒剂进行物体表面消毒处理。

3. 加强餐(饮)具的消毒,餐(饮)具去残渣、清洗后,煮沸或流通蒸汽消毒 15 分钟;或采用热力消毒柜等消毒方式;或采用有效氯含量为 250mg/L 溶液,浸泡消毒 30 分钟,消毒后应将残留消毒剂冲净。

4. 保持衣服、被褥、座椅套等纺织物清洁,可定期洗涤、消毒处理。可用流通蒸汽或煮沸消毒 30 分钟,或先用 500mg/L 的含氯消毒液浸泡 30 分钟,然后常规清洗。

5. 卫生洁具可用有效氯含量为 500mg/L 的含氯消毒剂浸泡或擦拭消毒,作用 30 分钟后,清水冲洗干净,晾干待用。

6. 当有疑似或确诊病例出现时,在专业人员指导下进行消毒处理。

(二) 通风换气。场所内应当加强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首选自然通风,尽可能打开门窗通风换气,也可采用机械排风。如使用空调,应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保证充足的新风输入,所有排风直接排到室外,未使用空调时应关闭回风通道。

(三) 洗手设施。确保场所内洗手设施运行正常,配备速干手消毒剂,有条件时可配备感应式手消毒设施。

(四) 垃圾处理。加强垃圾的分类管理,及时收集并清运。加强垃圾桶等垃圾盛装容器的清洁,可定期对其进行消毒处理。可用含有效氯 250mg/L~500mg/L 的含氯消毒剂进行喷洒或擦拭,也可采用消毒湿巾进行擦拭。

(五) 设立应急区域。建议在公共场所设立应急区域，当出现疑似或确诊病例时，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再按照其他相关规范要求进行处理。

(六) 健康宣教。在场所内显著区域，采用视频滚动播放或张贴宣传画等方式开展防控健康宣教。

三、个人防护指南

(一) 工作人员防护

1. 注意个人防护。在人群较为密集的公共场所，建议工作人员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其他更高级别的口罩)，建议穿工作服并保持清洁，定期洗涤、消毒。可用流通蒸汽或煮沸消毒 30 分钟，或先用 500mg/L 的含氯消毒液浸泡 30 分钟，然后常规清洗。当有疑似或确诊病例出现时，在专业人员指导下进行个人防护。

2. 注意手卫生。应当加强手卫生措施，工作人员随时进行手卫生。洗手或使用速干手消毒剂，有肉眼可见污染物时，应用洗手液在流动水下洗手。

3. 注意身体状况。在岗期间注意身体状况，当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时，要及时按规定去定点医院就医，尽量避免乘坐公交、地铁等公共交通工具，前往医院路上和医院内应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其他更高级别的口罩)。

(二) 流动人员防护

1. 减少聚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流行期间，避免到人

群聚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场所，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如果外出应做好个人防护和手卫生，在人口较为密集的公共场所，建议佩戴医用口罩。

2. 勤洗手。尽量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和部位，从公共场所返回、咳嗽手捂之后、饭前便后，用洗手液或香皂在流动水下洗手，或者使用含酒精成分的免洗洗手液；不确定手是否清洁时，避免用手接触口鼻眼；打喷嚏或咳嗽时，用手肘衣服遮住口鼻。减少与他人接触，以点头礼取代握手，条件允许时，尽量与他人保持一定距离。

3. 来访人员管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流行期间，办公楼等场所应当加强对来访人员健康监测和登记等工作。

附件 7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 宣传工作方案

根据《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要求，党委宣传部、对外交流中心特制订此宣传工作方案，扎实做好全校师生疫情防控宣传引导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一、开学前准备

（一）成立防疫宣传工作专项小组

组长：李刚

组员：薛柏鸥、张红太、谷硕、夏添、何兴中、孟娜、刘海亮、李丽

（二）按照教育部及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要求和具体安排，第一时间制作《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指南》官微推送，明确开学时间和分批错时开学原则及办法，制作具体报到流程图，详细解读学生们关心、关注的问题，使同学们明确流程，报到顺畅，便于操作。

（三）加强宣传教育与信息发布。根据《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要求，充分利用学校两微一网平台、直播平

台、QQ群、微信群等多种途径，积极开展线上疫情防控宣教课堂活动，定期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健康教育手册》《教育系统依法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法律问题指引》等内容进行宣传普及。

（四）制作《疫情期间，返程注意事项小贴士》，使学生们明确返程途中自己应该注意哪些问题、具体该怎么做，让同学们感受到学校的贴心和温暖。

（五）加强校内各部门网站、微信群、QQ群、公众号的集中管理，进行内部培训，确保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调度，全校宣传口径一致，形成合力，发挥宣传工作强信心、汇人心、聚民心的作用，凝聚众志成城抗击疫情的强大力量。

二、开学报道

（一）制作《战“疫”行动|沈阳城市学院“别样”开学季》的官微推送，具体宣传我校的合理做法、创新措施、温馨瞬间等。

（二）利用网易直播平台，给学生们上好《开学第一课》线上课程。学生报到后，利用手机收看相关内容，并且该平台可看重播，这样就可以满足分批错时报到同学的观看需求。内容可以为：沈阳城市学院防控疫情工作预案解读（开学报到、校园管理、学生管理、教学管理、后勤保障、突发应急等）。

（三）设计适用于校园内疫情防控的线上宣传标语，利用LED不间断滚动播出防疫科普知识。在学生宿舍、办公区内张贴

防疫科普宣传海报，加大正面宣传和健康教育力度，营造疫情防控氛围，引导师生积极应对，科学防控。

三、开学后日常防控

（一）做好新冠病毒疫情校园突发事件应急舆论处置工作。校园内一旦出现感染新冠病毒的师生案例或疑似案例，党委宣传部和对外交流中心将第一时间上报校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掌握第一手资料，在得到上级部门许可的情况下，通过“两微一网”平台向社会和全校师生及时通报具体情况及学校采取的应对措施，防止造成舆情事件的扩散，避嫌“三人为虎”等现象造成的人员恐慌，将主动权掌握在自己手中。

（二）利用好学校“两微一网”平台，继续制作《沈阳城市学院抗击疫情系列专题报道》，推送内容力求通俗易懂、生动形象、贴近师生生活实际，内容主要包括国家加强防控工作的政策宣传解读、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卫生防护指南、抗疫一线的先进事迹和典型经验、广泛科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防护知识等，重点将学校的具体做法、师生中的典型事迹等内容通过自有平台展现，创新宣传形式，讲好绿岛好故事，在社会上传递绿岛好声音。

（三）做好校园疫情防控网络舆情监测和分析研判工作，时刻关注学生和家长的线上言论（微信朋友圈、QQ群空间、微博、抖音、相关直播平台等），防止舆情事件的产生。一旦出现学生

或家长因不理解学校的做法而导致的负面消息，立即上报，并协调相关部门，积极应对解决，避免继续发酵或二次舆情事件的产生。

（四）重点做好疫情期间在校学生的心理干预宣传工作，面向全校师生开通心理支持热线和网络辅导服务，积极主动的帮助学生科学理性认识疫情，缓解负面情绪，营造和谐氛围，弘扬正能量，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

（五）与学生处、团委联动，积极策划《以“艺”战“疫”主题教育》线上系列活动，如：抗击疫情征文活动、战“疫”美术作品征集、线上战“疫”知识闯关答题、校园抗击疫情主题视频比赛等，切实做好相关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筑牢疫情防控思想防线。

（六）结合国家主旋律和学校的实际安排，将《白桦林》（2020年03月刊）制作成沈阳城市学院抗击疫情特刊，汇集国家防控政策、防控疫情科普知识、抗疫一线感人事迹、我校在疫情期间的经验做法和志愿服务典型等相关内容，制作成为一版有高度、有内容、有温度、有创意的特刊作品。

特殊时期，沈阳城市学院的宣传工作将完全按照学校的总体要求，稳中求进，不断创新，当对外的扩音器，做对内的定心丸，当舆情的防火墙，做学生的防护服。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 学生培训工作方案

一、培训内容

具体培训内容主要结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基础知识和防护常识来进行，针对沈阳城市学院疫情防控工作体系，从学生开学返校前需要做哪些准备工作、返校途中的注意事项及返校当日的流程、返校后的管理和防护要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知识以及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下学生心理健康等几个方面来进行详细讲解。重点解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防护常识及学生如何实施排查、消毒、自我保护等方面知识。

二、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学生进一步了解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流程和各项制度，校学生会主席及七大学院学生干部将进行八期的课程培训推送，相关内容除了包括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防控知识外还有开学报到方案、校园管理工作方案、教学管理工作方案、后勤保障工作管理方案、突发应急方案、宣传教育、疫情期间如何解决心理健康的方式方法等，使学生不仅懂得科学防疫还能通过网络平台及时了解学校的最新动态，掌握排查、筛查、隔离及自我

防护技能，确保学生心中有数，做到自主防控、群防群控、联防联控。

三、实施方法

（一）培训对象及时间

沈阳城市学院学生，建立学校、院系、年级、班级多级防控培训联系网，培训时间为3月10日--3月25日。

（二）培训方式

通过订阅号、公众号、微博、微信群、QQ群等网络平台，以视频、音频及动画图片为主要推送方式。每期防控培训课程都先对学生干部进行培训，然后由老师与学生干部共同进行广泛推广并答疑。

四、组织要求

（一）确保培训工作平稳开展。各学院、年级、班级做好学生防控培训的组织工作，及时向学生发布培训课程安排，要求学生关注学校、学院、班级群的各项通知，各学院辅导员老师、班主任、学生干部做好培训期间的学习监督，并及时反馈。

（二）首先针对学生干部进行网络课程培训。学生疫情防控培训要求逐级培训并责任到人，分别由校主席团--各学院学生会主席--各年级学习部部长--各班级班长--各班级同学逐层进行培训，团委老师、各学院辅导员老师、班主任做好学生参与网络学习指导工作，掌握网络学习情况，要确保每一名学生了解学习

内容。

（三）做好前期准备。校团委在3月5日前完成网络课程培训准备工作，明确网络培训课程的内容及授课方案，对于教学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做好预案并及时向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进行反馈。

（四）高度重视网络教学工作。建立由教务处、学生处、校团委、班主任、辅导员、学生干部等组成的教学管理工作体系，确保把此培训内容及时向学生传达到到位，做好参训学生的组织工作，确保不遗漏任何一名学生。

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 教师培训工作方案

根据《沈阳城市学院 2020 年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文件精神。从 2020 年 2 月 6 日起至正式返校（具体时间待定）期间，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将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和技术手段对全体教师进行信息化教学培训，切实提高广大教师基于在线平台高效建课、开展有效教学活动的能力和水平，具体安排如下：

一、重点工作

（一）做好开学前在线课程相关教师培训。为全面保障停课不停教，协助每位教师做好线上教学准备，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会同教务处、教学督导办公室，依托“超星学习通一平三端教学平台”对我校教师开展线上教学平台应用培训，为课堂教学向在线教学的转变做好准备。

（二）落实好教师返校后疫情防控安全培训和有关法律问题指引。为专任教师提供《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实操（上、下）》《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疫情防控有关法律问题指引》《学校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知识问答手册》等疫情防控相关材料和教学视频，教师可采用线上自主学习方式，掌

握新冠肺炎相关知识、了解教师个人防护措施、应急处置办法，以及避免违法行为等。

(三) 利用好录播教室为教师线上教学提供便利。针对网络不稳定、上课需要板书的老师们录播教室优势更加凸显，同时可满足部分教师录播课程的测试需求。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在做好录播教室每日消毒和通风的基础上，提前为教师准备好洗手液、消毒水和测温仪，保障老师在上课的同时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二、培训范围

沈阳城市学院专任教师

(重点面向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开课教师)

三、培训目标

通过本次线上教学培训，教师能够掌握线上速课教学录制、直播互动教学、录屏教学等方式，灵活运用网络教学平台，有效实施线上教学活动。

四、培训时间

学习通教师培训群：2月6日-3月2日 9:00-21:00

泛雅教务管理培训群：2月10日-3月5日 9:00-21:00

(培训进度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

五、培训支持

(一) 组建“超星学习通”教师培训群

在线教学建设期间，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将组建超星学习通微信培训群，持续推送有关在线教学策略、速课录制技巧、课程资源共享、一平三端教师使用攻略、网络课程建设教学视频等学习内容，平台技术人员和中心教师将在群内为老师们提供线上技术支持和答疑服务。帮助各位任课教师提前进入教学状态，引导教师转变观念，在最短的时间熟悉并掌握在线教育技术和方法，积极主动寻求平台资源，最大限度保证在线教学效果。

负责人：聂晓微、董文龙

（二）组建“泛雅教学平台”教务管理培训群

各教学单位教务管理人员或熟练掌握在线教学平台功能的骨干教师入群，在交流群中做好内部技术答疑和平台使用培训。管理员通过使用教学管理平台了解本学院教师注册认证情况、已开课程、归档课程、微课程的实时动态管理，并对学生到课的访问量统计、答疑统计、成绩统计等进行学情分析。

负责人：聂晓微、韩荣雷

（三）协同督导办、教务处创新线上教学质量监控模式

要适应新的教学环境及教学方式，充分利用线上教学平台数据管理分析功能，对教师线上教学课程从教学设计、线上授课、课件上传、线上讨论、线上答疑、师生互动、线上考核等多维度考核课程教学质量，及时发现线上教学存在的问题，开展线上反

馈，并跟踪反馈措施落实情况，创新教学质量监控模式，确保线上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负责人：徐晓辉、萨晓蕾、孟娜、沙莎、聂晓微、韩荣雷

（四）教师返校后疫情防控安全线上专题培训

线上专题培训内容分为两个板块，分别为专题培训微课和高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问答手册学习。中心将疫情防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校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实操（上、下）》教学视频发布到学校官方网站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培训界面上；同时为教师发放《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高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问答手册》，帮助教师新冠了解肺炎相关知识、防护要求和返校后注意事项以及发生疫情时应急处置办法等。

负责人：董文龙

（五）教师疫情防控有关法律问题指引工作

疫情防控期间提醒教师避免违法行为，将《疫情防控有关法律问题指引》发布到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官方网站疫情防控培训专题上。引导教师配合防疫人员依法进行身份登记、测量体温、限制通行、佩戴口罩等行为；避免发生散布谣言谎报疫情等行为；规范疫情上报程序；做好教师在预防、控制疫情中的法律问题引导工作。

负责人：聂晓微 董文龙

(六) 开设录播教室使用“绿色通道”

各位教师可提前 1 天申请使用录播培训教室，并填写《录播培训教室使用申请表》预约时间，经学院审批后上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根据录播教室排课情况安排相应录制时间。

负责人：韩荣雷

在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坚强领导下，我们会毫不松懈的抓好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完善教师培训方案，做好后勤保障工作确保线上教学顺利开展。